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规定，编制了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65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0,302,458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7.2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62,721,769.66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30,890,344.75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31,831,424.91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Z0297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103,183.14 万元，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为 29,455.16 万元（其中，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为 19,000 万元，存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超募资金为 1068.00 万元），本报告期

内使用金额为 4,992.99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28,00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49,559.96 万元（含利息）。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铜陵百大支行”）和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融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工商银行铜陵百大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308020029200212932）。2021 年 12 月 13 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市开发区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铜陵市开发区支行”）和国融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建设银行铜陵市开发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050166840800000986）。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铜陵分行”）和国融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交通银行铜陵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346260000013000054646）。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铜都支行（以下简称“农业银行铜陵铜都支行”）和国融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农业银行铜陵铜都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12646001040030676）。202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与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五松山支行（以下简称“徽商银行铜陵五松山支行”）和国融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徽商银行铜陵五松山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20541726831000158）。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百大支行	1308020029200212932	2,611.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市开发区支行	34050166840800000986	1,096.0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营业部	346260000013000054646	3,359.1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铜都支行	12646001040030676	36,547.03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五松山支行	520541726831000158	5,946.06	
合计	—	49,559.96	

注：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附表1：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2024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6日

附表 1: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3,183.14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92.9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455.1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4.8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多功能湿巾扩建项目	是	26,092.11	21,092.11	1,932.08	4,652.15	22.06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是	5,383.52	10,383.52	1,992.91	4,735.01	45.60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 仓储智能化改造项目	是	6,099.16	6,099.16	-	-	—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574.79	37,574.79	3,924.99	9,387.16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尚未指定用途	否	45,540.35	45,540.35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9,000.00	19,000.00	0	19,000.00	—	—	—	—	—
存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超募资金	不适用	1,068.00	1,068.00	1,068.00	1,068.0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65,608.35	65,608.35	1,068.00	20,068.00	—	—	—	—	—
合计	—	103,183.14	103,183.14	4,992.99	29,455.16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2022年12月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实施进度、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2024年12月，相关募投项目仍在建设中，尚未实现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超募资金金额为65,608.35万元。2021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1.9亿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上述事项已经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同时，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p> <p>2、2023年1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p> <p>3、2024年1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p> <p>4、2024年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的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p>									

	<p>方式回购股份，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从超募资金银行账户累计转出 1,068 万元存入回购专用证券账户。</p> <p>5、截止报告期末，用于现金管理的超募资金余额为 10,000.00 万元。其余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p>1、“多功能湿巾扩建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安徽省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地质大道 528 号”变更为“安徽省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地质大道 528 号”及“安徽省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铜井东路 1928 号”；</p> <p>2、“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安徽省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地质大道 528 号”变更为“安徽省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铜井东路 1928 号”、“铜陵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内城山水库东南角（大城山）”及“上海市青浦区徐泾镇双联路 68、88 号”；</p> <p>3、“仓储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安徽省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地质大道 528 号”变更为“安徽省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地质大道 528 号”及“安徽省铜陵市狮子山经济开发区铜井东路 1928 号”。</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p>1、“多功能湿巾扩建项目”的实施方式由新建厂房变更为新建厂房、利用现有租赁厂房；</p> <p>2、“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实施方式由新建厂房变更为购置房产、购地新建厂房、租赁土地、租赁房产实施；</p> <p>3、“仓储智能化改造项目”实施方式由利用原有仓库改造变更为利用原有仓库改造、利用现有租赁仓库改造。</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2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194.93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131.52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关于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30Z1423 号）。报告期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28,000.00 万元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49,559.96 万元（含结息），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2024 年半年度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多功能湿巾扩建项目	多功能湿巾扩建项目	21,092.11	1,932.08	4,652.15	22.06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	10,383.52	1,992.91	4,735.01	45.60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仓储智能化改造项目	仓储智能化改造项目	6,099.16	-	-	—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37,574.79	3,924.99	9,387.16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p>变更原因：为更好地实施募投项目，推进公司发展战略，综合考虑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优化资源配置，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多功能湿巾扩建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仓储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实施进度进行了调整。</p> <p>决策程序：2022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实施进度、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募投项目“多功能湿巾扩建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升级项目”、</p>			

	<p>“仓储智能化改造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实施进度进行调整，上述事项已经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p> <p>信息披露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实施进度、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及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4）。¹</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 1：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实施进度及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建设情况等因素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实施进度及内部投资结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募投项目实施方式、实施进度及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